

江 南 大 学 文 件

江大〔2022〕202 号

关于王大伟等免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（单位）、机关各部门，

各学院（单位）党委、党总支：

经 2022 年 7 月 19 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免去：

王大伟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副处长职务；

窦新华社会资源处副处长职务。

江 南 大 学

校长：陈 卫

2022 年 8 月 13 日

校长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13 日印发
